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 邢自然提案字〔2021〕第16号

对政协邢台市第十四届委员会

第一次会议第148号提案的答复

白少峰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高度重视城市美学大力提升城市品质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，城市建设也有了突飞猛进的变化，然而由于过于追求钢筋水泥化的高楼大厦和城市规模的蔓延扩张，缺乏对城市人文、美学、品质等城市内涵的关注，导致包括邢台在内的国内多数城市的建设，“千城一面”“千楼一面”现象普遍存在。

当前，对城市美学的呼唤日渐高涨，人民群众对城市的期盼，已不再只是丰裕的物质生活，经济总量增长已不是城市之间竞争的唯一关键因素，越来越表现为经济、文化、特色、品质等城市综合实力的竞争。邢台作为“燕赵第一城”，拥有悠久的历史积淀和出色的自然山水景观，但整体实力与全省、全国平均水平相比较弱，吸引力与辐射能力不强。如何更好的发挥城市美学、人文历史等对城市实力提升的作用，大力提升城市品质和吸引力，已成为邢台更好参与区域间城市竞争，实现高质量赶超发展的必然要求。

一、关于突出重点

近年来，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我市城市规划编制工作，坚持引进国内高水平的设计单位参与《邢台市“一城五星”城乡总体规划（2014-2030年）》《邢台市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-2030年）》《邢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等重要规划的编制，做好城市顶层设计，科学引领城市发展。关于城市景观风貌，规划也一直高度关注，充分利用丰富的山水景观资源和历史人文资源，整体谋划城市景观风貌特色，突出邢台文化底蕴，提升城市品质；关于文化设施，规划坚持以人为本，从满足群众需求和补足城市短板出发，科学布局各类文化设施用地，为博物馆、图书馆、科技馆、大剧院等城市文化活动设施的建设提供空间用地保障。

在规划审批方面，我局严格依据《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等有关要求，注重营造优美的城市天际线、建筑景观的层次性等，从城市美学角度，构筑富有特色的空间形态和城市风貌特色，提升人民群众的城市体验感。

二、关于处理好几个关系

我市在城市总体规划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编制中，贯彻落实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新发展理念，遵循城市发展规律，统筹生产、生活、生态三大布局，推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。规划坚持生态优先原则，全面梳理邢台自然资源禀赋和自然地理格局，严格保护自然生态本底，加强自然资源要素的统筹和重点地区的生态建设与生态修复，系统性改善城市生态环境，逐步提升城市环境品质，统筹处理好城市与自然的关系；规划坚持以人为本原则，从满足广大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出发，完善公共设施，实现公共服务“均等覆盖、补缺增需”，提高居民生活品质，提升城市吸引力，努力提升人民获得感和幸福感，统筹处理好城市与人的关系;规划坚持文化传承原则，注重保护历史文化遗存和历史街区风貌，深入发掘和利用邢台悠久的历史人文资源，彰显城市特色，统筹处理好城市与历史的关系； 规划重视发展智慧城市，支持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，支撑移动互联网、物联网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广泛应用，统筹处理好城市与科技的关系。

三、关于城市雕塑

城市雕塑是体现城市美学的重要元素，是城市内在精神和价值观的直接表现，以雕塑明晰城市形象、激发城市活力、提升城市魅力的做法，正在为国内外很多城市接受。近年来，我市一直注重城市雕塑的创作设计，先后开展了城市重要节点公共雕塑创作设计、牛城主题雕塑公园规划方案等工作，其中，部分雕塑创作已落地实施，比如园博园南门的“祖乙迁邢”群雕，北高速出入口的“邢”之门雕塑等。通过挖掘邢台优秀的历史人文资源和产业发展特色，充分运用雕塑创作的形式展现邢台的城市文化和未来发展愿景，丰富城市美学景观，推动邢台城市品位和形象的提升，推进邢台高质量赶超发展。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11月2日

领导签发：赵俊生

联系人及电话：张文斌 2261021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。